

公 開 類	每年終了後15日內編報	編製機關	楠西區公所(民政及人文課)
年 報		表 號	1112-02-08-3

臺南市楠西區實施耕地三七五減租成果

中華民國113年

承租人人數 (人)				出租人人數 (人)				土地筆數	租約件數	租 約 面 積 (公頃)
計	男	女	非自然人	計	男	女	非自然人	(筆)	(件)	
9	7	2	-	4	3	1	-	22	10	9

填表

審核

業務主管人員

機關首長

主辦統計人員

中華民國114年1月2日編製

資料來源：依據本所三七五減租登記簿資料彙編。

填表說明：本表編製3份，1份送本所會計室，1份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，1份自存。

臺南市楠西區實施耕地三七五減租成果編製說明

一、統計範圍及對象：凡依據耕地三七五減租條例規定之執行案件，均為統計之對象。

二、統計標準時間：自實施三七五減租至當年12月底之靜態資料為準。

三、分類標準：

（一）按區域別分。

（二）按承租人人數、出租人人數、土地筆數、租約件數及租約面積分類。

四、統計項目定義：

（一）承租人：向地主承租田地以為耕種之承耕者。

（二）出租人：土地所有權人。

五、資料蒐集方法及編製程序：依據本所三七五減租登記簿資料彙編。

六、編送對象：本表編製3份，1份送本所會計室，1份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，1份自存。